



411658S-2017



洛阳众芳牡丹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偃师分公司企业标准

Q/LZM 0001S-2017

牡丹花代用茶

2017-07-21 发布

2017-07-21 实施

洛阳众芳牡丹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偃师分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按GB/T1.1《标准化工作导则第1部分：标准的结构和编写规则》编写。

本标准由洛阳众芳牡丹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偃师分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杨晓红、李银霞。

H N

Q B

牡丹花代用茶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牡丹花代用茶的要求、试验方法、检验规则、标签标志、包装、运输和贮存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新鲜丹凤牡丹花为原料，经挑选、整形、装模、烘干、冷却、包装加工而成的牡丹花代用茶。

2 要求

2.1 感官指标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1的规定。

表1 感官要求

项 目	要 求	检验方法
性 状	完整花朵状	从样品中取出1朵，将本品倒入透明玻璃器皿中，自然光下用肉眼观察色泽及性状及杂质，嗅其气味，然后以温开水漱口，将本品冲泡，品其滋味。
色 泽	具有原料物质应的色泽	
气、滋味	牡丹花的香味、微苦回甘、无异味	
杂 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	

2.2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2的规定。

表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验方法
水分, g/100g	≤ 12	GB 5009.3
灰分, g/100g	≤ 12	GB 5009.4
铅* (以Pb计), mg/kg	≤ 2.5	GB 5009.12
六六六, mg/kg	≤ 0.2	GB/T 5009.19
滴滴涕, mg/kg	≤ 0.2	GB/T 5009.19

*铅的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地方标准DBS41/ 010。

2.3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与允许短缺量应符合JJF 1070的规定。

2.4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

应符合GB 14881的规定。

2.5其它要求

污染物限量应符合GB 2762的规定，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GB 2763的规定。

H N

Q B

编制说明

牡丹花代用茶是以新鲜丹凤牡丹花为原料，经挑选、整形、装模、烘干、冷却、包装加工而成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参照DBS41/010《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代用茶》标准制订本企业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依据。

本标准中铅的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地方标准DBS41/010。

洛阳众芳牡丹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偃师分公司

2017年05月24日

H N
Q B